

安定镇 2024-2025 年度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保安服务合同

甲 方：北京市大兴区安定镇人民政府

乙 方：北京中泰民安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甲方：北京市大兴区安定镇人民政府（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北京中泰民安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并按照乙方的管理模式和岗位职责要求，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乙方向甲方提供保安服务事宜签订如下协议，双方共同遵守：

一、保安服务内容

第一条 经双方共同确认保安服务项目，确定社会综合治理辅助岗位、职责范围。由甲方指导，维护甲方正常的经营和工作秩序。不得指使、纵容上岗人员阻碍依法执行公务、参与追索债务、采用暴力或者以暴力相威胁的手段处置纠纷。

第二条 乙方社会综合治理辅助岗位的具体执勤岗位、职责范围和勤务安排，由甲乙双方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协商确定。

二、管控员岗位纪律

第三条 上岗人员要严格遵守管控员守则，忠于职守，恪于职责。

第四条 严格按照规定着装，佩戴安保标志和上岗证件，注重仪表仪容。

第五条 坚持文明执勤，礼貌待人，不讲粗话。

第六条 严格交接班制度。

第七条 做好来客登记及联系工作。

第八条 牢记火警、匪警、和直属上级领导的电话号码和无线电通讯呼号，以备急用。

第九条 严格遵守甲乙双方的规章制度。

三、设置岗位的数量、服务期限和服务地点

第十条 乙方受甲方委托设置社会综合治理辅助岗。

第十一条 服务期限 12个月，自 2024年7月18日 至 2025年7月17日。

第十二条 服务地点：大兴区安定镇；

第十三条 服务范围：协助业务科室开展相关社会综合治理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一是协助日常监督检查、协助各类抽查、专项执法、错峰夜查等专项执法任务、重大节日安保；二是协助维护道路秩序、重大节日交通道路

保障、校园周边交通安全秩序维护，镇域内交通道路巡查检查，发现和制止交通违法行为、违规电动三四轮车综合治理工作；三是对无照经营违法行为高发区域每日盯守、保障办公区域秩序、巡查辖区内过境运输车辆、治理商业街以外区域无照游商、管控国有土地违法建设；四是商户店外经营、门前三包巡查工作、三合一经营场所巡查、无照游商及商业街区域内摆摊巡查；五是完成综治中心交办的其他工作。

四、服务费标准及付款方式

第十五条 服务费合计 139.9752 万元；（大写：壹佰叁拾玖万玖仟柒佰伍拾贰元整人民币）。

第十六条 支付方式：按照每三个月支付一次方式，每三个月服务费按照验收评价后的实际金额发放，因政府资金的迟延批复不视为甲方违约。注：此项资金为财政资金，根据区级拨款时间适当调整支付时限。

第十七条 甲方对乙方每三个月进行考核，每三个月考核评定 90 分以上，全额结算三个月服务费；每三个月评定 80-89 分，每扣 1 分扣除服务费 300 元；每三个月评定 70-79 分，每扣 1 分扣除服务费 500 元；每三个月评定 60-69 分，每扣 1 分扣除服务费 700 元；如发生扣分项甲方对乙方下达整改通知书，乙方在接到整改通知书 3 日内完成整改工作并提交整改相关材料，如不能完成整改甲方有权扣除本次三个月 5% 服务费，如每三个月评定 70 分以下约谈乙方领导并向甲方提交整改报告。

第十八条 甲方在每次付款前出具验收评价表，经双方认可打分后，乙方开具同等金额增值税发票后，甲方通过转账方式付款。

第十九条 人员费用含工资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工装费、管理费等全部费用。

乙方在履约过程中，不得再向车辆当事人收取服务范围以内的任何费用。

第二十条 1. 乙方承担车辆的年检、税、保险、维修保养等各项费用，并承担车辆产生的所有燃油费、过路过桥费。

2. 乙方必须保证车辆性能良好，安全舒适，车辆内外整洁，无异常噪音及异味，夏季冬季保证车内冷、暖气正常开放。

3. 如因保养、维修等原因，车辆不能按照甲方要求使用的，乙方应提供备用车辆替换，备用车辆需与本合同所规定的车辆标准型号一致。

五、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第二十一条 甲方有对上勤人员的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和具体指导的权利；有要求乙方调换不适合在甲方工作的管控员的权利。

第二十二条 甲方有审核乙方提交的上勤方案和工作细则的权利；有要求乙方修改上勤方案和工作细则的权利。

第二十三条 甲方应尊重上勤人员的工作，对履行职责的行为予以支持、配合，尊重和保障合法权益，配备符合国家要求的消防设施，对乙方提出的安全防范隐患报告应及时答复和改进。制订并执行内部安全防范规章制度，教育本公司员工配合和支持乙方保安人员履行保安职责。

第二十四条 甲方应对上勤人员进行单位规章制度的教育，负责处理管控员在执勤中与甲方人员以及进入执勤区域的外来人员发生的争执。乙方保安人员在执行甲方任务过程中受到直接伤害或第三方伤害的，所产生的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由甲方承担。

第二十五条 甲方不得指派上勤人员从事违反法律规定的行为，不得指派上勤人员从事合同约定范围之外的工作，由此造成人员伤害的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由甲方承担。

第二十六条 甲方应当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支付服务费用。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第二十七条 乙方对保安服务范围内的不安全隐患，及甲方确认的管控员人数，难以保证安全防范的，有向甲方提出改进意见的权利，甲方对乙方的改进意见应认真研究解决。甲方未采取有效措施造成经济损失的，由甲方承担责任。

第二十八条 乙方有拒绝承担合同范围以外的职责任务的权利。有拒绝执行违反法律规定的职责任务的权利。

第二十九条 乙方负责思想教育、业务培训等日常管理和违纪问题的处理。乙方负责与上勤人员建立合法劳动关系，在工作期间所发生的一切劳动争议或人身伤害与甲方无关，由乙方依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妥善处理。

第三十条 乙方负责对上勤人员进行治安、保卫、防火、防盗等岗前培训。加强对管控员的监督和管理，确保安全服务的优质高效。

第三十一条 乙方应及时撤换甲方提出不称职的上勤人员。

第三十二条 如因生病或其它原因缺勤，乙方负责及时安排人员替补。

第三十三条 乙方定期向甲方进行回访征求意见，不断改进工作，提高服务质量。

六、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和续签

第三十四条 经甲乙双方协商可以变更本合同。

第三十五条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第三十六条 合同解除或终止时，甲方应缴清合同约定的全部服务费，逾期未交的，甲方向乙方除支付所欠的服务费外，另按日支付所欠服务费的千分之三的违约金。

七、违约责任

第三十七条 本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未经对方同意单方解除合同，应承担违约责任，向对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标准为保安服务费 3%。

第三十八条 若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出现管理措施不到位，效果不明显，未能达到预期标准的、同样问题被督查三次的、在人员管理和秩序维护上造成重大影响的、提供设施设备未达到甲方要求，或其他未能达到合同要求的工作内容、目标要求及标准等任意一种情况，经甲方提出后仍未改进，或仍未达到标准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 20% 的违约金，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第三十九条 在本合同履行期限内，因乙方违反合同约定的义务导致各项工作不能正常展开的，或给甲方造成不良影响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 20% 的违约金，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八、争议的解决

第四十条 在合同履行中如果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以向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其它事项

第四十一条 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依法另行协商。

第四十二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一份。

第四十三条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生效。

第四十四条 本合同自签字之日起生效，合同所有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或代理人签字：_____



乙方：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或代理人签字：_____



签定日期：2024年7月18日 签定日期：2024年7月18日

附件 1

考核细则

序号	评分项	评审因素	评分标准说明	分值	备注
1	考勤	本项目到位总人数	缺 $\geq 20\%$ 得 0 分; 缺 $\geq 15-20\%$ 得 1-9 分 缺 $\geq 10-15\%$ 得 10-15 分 缺 $\geq 1-9\%$ 得 16-20 分	20	定期检查 和抽 检
		上岗情况, 出现缺(睡)岗次数	缺岗一人扣 2 分, 睡岗一人扣 1 分	20	抽查考 核
2	工作任 务执行 力	工作执行情况	很好: 17-20 良好: 12-16 一般: 7-12 差: 0-6	20	日常考 核
3	日常训 练	日常训练的参与率、出勤率、训练时间	日常训练各评审因素各占 2 分; 酌情打分	6	日常考 核
4	应急情 况处置 能力	包括模拟演习拉练, 备勤人员反应速度及处理能力	室外突发时间响应到场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室内突发时间响应到场时间不超过 3 分钟。未达到标准发现一次扣一分	8	通过日 常突发 时间处 理和演 练考核
5	工作技 能考核	巡逻车、对讲机、治安工具等设备, 安防设备, 消防设备设施的正确、熟练使用能力	三类设备设施正确使用各占 2 分, 熟练程度 2 分; 酌情打分	8	不定期 抽查考 核
6	设备维 护情况	装备的检查、使用、维护、及故障排除的能力	应使用操作不当造成设备损坏的一次扣 2 分, 设备损坏丢失隐瞒不报加扣 2 分	6	日常检 查考核
7	在岗精 神风貌	在岗时精神面貌、个人形象, 与使用单位关系融洽情况	在岗期间作风散漫一次扣 1 分; 不听从民警或政府工作人员的指挥每次扣 2 分	6	日常检 查考核
8	业余文 化生活	文化氛围、宿舍卫生情况	宿舍吸烟每次扣 1 分	6	日常检 查考核
9	加分项	政保、治安、消防突发时间时表现	突发事件灵活处理, 有立功表现或受到嘉奖的, 每次加 5 分	10	日常考 核

考核细则说明:

甲方对乙方每三个月进行考核, 每三个月考核评定 90 分以上, 全额结算三个月服务费; 每三个月评定 80-89 分, 每扣 1 分扣除服务费 300 元; 每三个月评定 70-79 分, 每扣 1 分扣除服务费 500 元; 每三个月评定 60-69 分, 每扣 1 分扣除服务费 700 元; 如发生扣分项甲方对乙方下达整改通知书, 乙方在接到整改通知书 3 日内完成整改工作并提交整改相关材料, 如不能完成整改甲方有权扣除本次三个月 5% 服务费, 如每三个月评定 70 分以下约谈乙方领导并向甲方提交整改报告。